

玉田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窝洛沽镇魏庄子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玉田县2024年度第26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北（东至魏庄子村土地，南至魏庄子村土地，西至魏庄子村土地，北至魏庄子村土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0.4591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市政公用类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8月23日开始，由窝洛沽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4年8月8日至2024年8月22日。本公告可在玉田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玉田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<https://www.yutian.gov.cn/yutian/ytzdxx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